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陳政佑
電話：08-7320415#3639
傳真：08-7322450
電子信箱：a002484@oa.pthg.gov.tw

受文者：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2月20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特字第113066520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辦理本縣「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之人才庫更新，請依說明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縣112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第4次會議紀錄辦理。
- 二、旨案為更新本縣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才庫資料，提供各級學校執行性別平等教育法之調查及申復審議工作之專業人員，徵詢留任意願並移除未依規定持續參與調查或培訓之人員。
- 三、請貴校彙整現職服務具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資格，並確認其留任調查專業人員意願後，於113年3月6日（星期三）前填具GOOGLE表單（網址：<https://docs.google.com/forms/d/e/1FAIpQLSeDA7HC02IXnnhZ74wEt3ZjOmHiNxITffGbGBRdt8iYnxcToA/viewform>），俾利辦理。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
副本：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裝

訂



線